证券代码:600656　证券简称:*ST博元　公告编号:临2015-115

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法院提起重整申请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重整申请能否获得法院裁定受理存在不确定性

重整能否在法定时间内完成存在不确定性

重整若失败,公司存在清算风险;同时公司股票存在终止上市风险

一、重整申请审议情况

2015年7月2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召开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人民法院申请重整的议案》,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召开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人民法院申请重整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向人民法院申请重整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鉴于公司未来的去向事关全体股东的切身利益,从维护公司和股东自身利益出发,为尽快启动拯救公司的司法程序,同意公司自行向人民法院提出重整申请,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5年8月10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关于向人民法院申请重整的议案》。

二、重整申请进展情况

2015年8月18日,公司向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重整申请书及重整申请材料,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接受了重整申请材料并在重整申请材料清单上签署了立案专用章。

由于重整的复杂性,公司将尽快按照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的材料清单补充必要材料。

公司重整申请能否获得法院裁定受理存在不确定性。

三、风险提示

1、根据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向人民法院申请重整,存在不能获得法院裁定受理的情形,即公司重整程序能否启动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上述风险提请各位投资者予以关注。

2、此外,人民法院裁定受理了公司的重整申请后,存在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重整计划草案,以及重整计划草案未能获得法院批准等原因而被法院裁定终止重整,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人民法院宣告破产,则公司股票也将终止上市。上述风险提请各位投资者予以关注。

3、2015年5月25日,公司接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关于对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实施暂停上市的决定》([2015]216号)。公司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和伪造、变造金融票证罪,被中国证监会依法移送公安机关。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1.1条、14.1.6条和第14.1.7条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自2015年5月28日起暂停公司股票上市。

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的条件:公司恢复上市须满足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14.2.7条要求的条件,主要包括已全面纠正重大违法行为,已撤换与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有关的责任人员,已对相关民事赔偿承担做出妥善安排,且不存在规则规定的暂停上市或者终止上市情形等,具体要求如下:

(一)已全面纠正重大违法行为并符合下列要求:

(1). 公司已就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所涉事项披露补充或更正公告;

(2). 对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的责任追究已处理完毕;

(3). 公司已就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所涉事项补充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4).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责任主体,对公司因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发生的损失已作出补偿;

(5). 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可能引发的与公司相关的风险因素已消除。

(二)已撤换下列与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有关的责任人员:

(1). 被人民法院判决有罪的有关人员;

(2). 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有关人员;

(3). 被中国证监会依法移送公安机关立案调查的有关人员;

(4). 中国证监会、本所认定的与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有关的其他责任人员。

(三)已对相关民事赔偿承担做出妥善安排并符合下列要求:

(1). 相关赔偿事项已由人民法院作出判决的,该判决已执行完毕;

(2). 相关赔偿事项未由人民法院作出判决,但已达成和解的,该和解协议已执行完毕;

(3). 相关赔偿事项未由人民法院作出判决,且也未达成和解的,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已按预计最高索赔金额计提赔偿基金,并将足额资金划入专项账户,且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承诺:若赔偿基金不足赔付,其将予以补足。

(四)不存在本规则规定的暂停上市或者终止上市情形。

(五)公司聘请的恢复上市保荐机构、律师已对前述四项条件所述情况进行核查验证,并出具专项核查意见,明确认定公司已完全符合前述四项条件。

4、破产重整是否成功与公司股票恢复上市之间不存在必然联系,但破产重整是目前帮助公司摆脱债务及经营困境、走向重生进而恢复上市或者在退市不可避免的情况下帮助公司实现重新上市的最有效途径。

上述风险提请各位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珠海市博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139　股票简称:西部资源　公告编号:临2015-053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探矿权延续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3年1月,公司在北京产权交易所竞购获得维西凯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维西凯龙")100%股权,维西凯龙拥有1项采矿权("大宝山铜矿采矿权")及1项探矿权("云南省维西县大宝山--长土坡铜多金属矿勘探")。

近日,维西凯龙完成上述探矿权有效期的延续工作,并取得云南省国土资源厅颁发的《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具体内容如下:

证　　号:T5312009040027543

探 矿 权 人:维西凯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探矿权人地址:维西县保和镇学园路

勘查项目名称:云南省维西县大宝山--长土坡铜多金属矿勘探

地 理 位 置:云南省迪庆州藏族自治州维西县

图　幅　号:G47E006014

勘 查 面 积:7.37平方公里

有 效 期 限:2015年8月3日至2017年8月3日

勘 察 单 位:贵州省有色金属和核工业地质勘查局地质矿产勘查院

勘察单位地址:贵阳市南明区宝山南路564号

维西凯龙正积极推进该探矿权转为采矿权的相关工作,待取得更进一步的进展后,公司再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0139　股票简称:西部资源　公告编号:临2015-054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通过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方式,整体打包转让所持有的甘肃阳坝铜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南京银茂铅锌矿业有限公司80%股权、广西南宁三山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及维西凯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以下合并简称"标的资产"),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15年7月28日至2015年8月24日,公司所持标的资产股权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挂牌价格为129,928.96万元。截至挂牌截止日,公司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

2015年8月25日,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出售的议案》,同意将标的资产股权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的信息发布期限延长20个工作日,挂牌条件不变。

2015年8月25日,公司所持标的资产股权继续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截止日期为2015年9月21日。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6日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证券代码:601688　公告编号:临2015-070
债券代码:123343　债券简称:14华泰0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行使"14华泰03"次级债券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4年第二期次级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14华泰03"次级债券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条款约定如下:发行人有权于本期次级债券3年期品种的第1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信息披露场所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若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权利,本期次级债券将被视为第1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次级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次级债券到期本息支付方式相同,将按照本期次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未行使赎回权利,则本期次级债券将继续在第2年至第3年存续,且从第2个计息年度开始,后2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年利率在初始发行利率的基础上提高300个基点。

公司于2014年9月29日发行"14华泰03"次级债债券,2015年9月29日为本次债券第1个计息年度付息日。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可于本次债券第1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个交易日,决定是否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和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于2015年8月17日做出《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4年第二期次级债券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决定》,决定行使"14华泰03"次级债券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14华泰03"次级债券全部赎回。

公司将根据相关业务规则,做好"14华泰03"次级债券赎回事宜的后续信息披露及本息兑付工作。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8月26日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证券代码:601688　编号:临2015-06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渝证调查字2015004号),因公司涉嫌未按规定审查、了解客户身份等违法违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

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调查工作,并将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1198　股票简称:东兴证券　公告编号:2015-044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5年2月完成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银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为刘文成先生和张浩先生。

日前,本公司收到瑞银证券通知,原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张浩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将不再负责本公司本次发行持续督导期的保荐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瑞银证券委派保荐代表人林瑞晶女士接替张浩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期保荐工作。

本次保荐代表人更换后,公司本次发行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瑞银证券的保荐代表人为刘文成先生和林瑞晶女士,持续督导期至2017年12月31日止。

特此公告。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5日

附:林瑞晶女士简历

林瑞晶女士,保荐代表人。林瑞晶女士于2007年加入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项目组主要成员参加了2015年光大银行境内优先股发行、2014年南京医药非公开发行A股、2012年交通银行A+H股非公开发行、2011年中金黄金A股非公开发行、2010年兴业银行A股配股发行、2009年新兴铸管A股公开增发、2008年美特斯邦威A股首次公开发行等项目。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15-101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详见2015年6月3日,公司2015-057号、2015-060号公告及相关公告)。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尚未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状况和近期资本市场情况,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顺利进行,公司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进一步调整(该调整事项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华映科技,股票代码:000536)已于2015年8月25日开市起停牌。

现因有关调整事项有待进一步论证,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确保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华映科技,股票代码:000536)于2015年8月2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后复牌并披露有关结果。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5日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股票代码:600312　编号:临2015-046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日前,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和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平芝高压开关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平芝公司75%的股权)在"国家电网公司变电项目2015年第四批货物集中招标"活动中中标,中标金额分别为17,336.71万元和7,998.80万元。

以上合同累计25,335.51万元。公司2014年营业收入为460,582.65万元,以上中标合同的履约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

特此公告。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300348　证券简称:长亮科技　公告编号:2015-103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相关议案。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15年8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朋友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5日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PRINTRONICS CIRCUIT CORPORATION

股票简称:天津普林　股票代码:002134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曲德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晓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晓浩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期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并不代表对公司未来的预测及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津普林	股票代码	00213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晓华	国炜	
电话	022-24893466	022-24893466	
传真	022-24890198	022-24890198	
电子信箱	ir@tianjin-pcb.com	ir@tianjin-pcb.com	

二、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1,829,196.37	253,006,693.35	-2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156,221.03	14,118,838.23	-23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123,017.40	-15,027,885.09	-33.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05,561.17	-21,172,866.37	126.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2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2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1%	2.49%	-5.9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65,060,833.57	815,826,926.36	-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51,506,541.14	570,662,762.17	-3.36%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33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35%	62,314,645	0		
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48%	50,338,900	0		
袁东	境内自然人	1.08%	2,656,175	0		
天津经发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1%	1,746,486	0		
徐晓晓	境内自然人	0.62%	1,521,600	0		
赵会萍	境内自然人	0.62%	1,516,050	0		
李爱儿	境内自然人	0.56%	1,377,300	0		
陈瑞华	境内自然人	0.48%	1,181,901	0		
何倩兴	境内自然人	0.47%	1,158,845	0		
陈文龙	境内自然人	0.45%	1,103,62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天津经发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天津市国资委。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构成《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一致行动人关系不详。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概述

2015年上半年,国内外经济环境复杂,下行压力不断加大,全球电子制造业市场需求走弱。据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发布的数据显示,我国上半年电子制造业景气指数持续小幅下滑,显示出行业整体增速放缓,景气度不佳。PCB行业既要面对电子行业的结构性升级调整、终端产品市场需求疲软的局面,又要面对人工成本不断上升、生产要素成本波动加大的困境,艰难发展。

公司通过2014年的不懈努力,成功化解了退市风险。2015年上半年,公司继续深化改革,有效控制了原材料价格波动,降低了总用工成本,促使生产效率不断提高。但由于终端产品市场需求萎缩,固定成本不能被有效摊薄,出现了亏损的局面。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182.9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0.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1915.6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35.68%。

2、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主营业务为印刷电路板及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委托加工以及上述产品及其同类商品和技术的研发、设计、咨询及服务。

公司产品应用领域涉及汽车电子、工业控制、计算机网络、数字通讯、医疗器械、仪器仪表、消费电子、航空航天等领域,而当经济发展全面步入"新常态"时,即使客户呈多元化分布,仍不能有效抵挡订单萎缩的颓势。其中,汽车电子领域受到影响的深度和广度较大,汽车市场供需关系失衡,截至今年6月,汽车行业库存预警指数已连续9个月超过预警线,客户需求不振,直接导致了公司订单萎缩,营业收入下滑。但是公司的客户规模保持稳定,相信随着宏观经济度景气度的提升,订单会逐步回升,在有效管控成本的双重作用下,实现扭亏为盈。

(2)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01,829,196.37	253,006,693.35	-20.23%	--
营业成本	201,446,719.27	246,515,446.57	-18.28%	--
销售费用	3,588,147.25	3,932,275.33	-8.75%	--
管理费用	14,640,470.24	14,630,246.11	0.07%	--
财务费用	-518,194.87	1,139,265.41	-145.48%	报告期内利息支出减少、利息收入增加
所得税费用	-103,817.52	-39,955.56	-159.83%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研发投入	7,132,658.45	9,525,948.84	-25.1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5,561.17	-21,172,866.37	126.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4,975.52	24,980,298.88	-114.83%	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4,511.23	-6,216,444.16	147.21%	取得的借款和偿还的债务均有较大幅度下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04,115.58	2,132,300.55	181.58%	综合以上现金流量及汇率变动的影响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3)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2015年上半年,公司按照年初部署积极行动,持续推进精益管理,提质增效。同时,面对传统订单的萎缩,积极开拓市场,填充产能,拓展利润源,降低亏损幅度。主要工作进展如下:

持续推进精益管理,提质增效

运营成本的不断攀升已成为制造型企业必须面对和解决的棘手难题。公司从细微环节入手,从突出问题抓起,持续推进精益管理。采购方面,不断完善供应商评价体系,使采购环节透明化,并适时导入新供应商,提高议价能力,降低采购成本;生产方面,不断改进提升工艺,严格执行现场管理标准,加强质量管控,提升产品合格率;设备方面,加强日常保养,故障设备自主维修,在保证设备的良好运行的前提下,大幅降低了维修费用。

全面推进资源整合,均衡生产

公司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合理配置现有资源为目标,于年初对现有一二厂资源进行统筹规划、合理布局,在提高生产均衡性的基础上,推进技术升级改造,为"十三五"期间的发展提前筹划,蓄势待发,以更好的状态迎接行业的复苏,满足客户的需求。

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增加利润源

为应对低迷的市场需求,公司持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积极探索与实践新型开发模式,对于原有客户,在保证其对公司的采购比例不变的前提下,依靠日常频繁的沟通及周到的进场服务,挖掘新需求,对于新开发客户,瞄准方向,寻求新兴市场领域,寻求适合工厂工艺特性的订单,培育公司新的经济增长点。

拓宽人才引进渠道,提升技术实力

随着PCB产品应用市场向更高端智能化、更轻薄化、更多功能化、更精密化方向发展,PCB向高密度化、高多层化、结构复杂化发展。公司积极拓宽人才引进渠道,借助政府平台引进国内外技术专家,借助同业交流引进业内资深技术专家,并返聘退休技术顾问,同时借助招聘引进优秀毕业生,在增强技术实力的同时做好梯队培养规划,保持技术实力的持久性与稳定性。

3、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201,818,499.27	201,444,416.71	0.19%	-20.23%	-18.28%	-2.37%
分产品						
印制电路板	193,948,703.71	201,444,416.71	-3.86%	-19.97%	-18.28%	-2.14%
其他	7,869,795.56	0.00	100.00%	-26.05%	0.00%	0.00%
分地区						
境内	89,295,617.28	80,574,325.77	9.77%	-27.04%	-29.79%	3.53%
境外	112,522,881.99	120,870,090.94	-7.42%	-13.83%	-8.26%	-6.53%

4、核心竞争力分析

(1)优质且稳定的客户资源

公司通过科学有效的客户关系管理,积累了丰富的客户市场资源。通过不断强化市场客户资源深度合作,建立了准确的客户定位和客户数据库;并通过持续的以市场为导向进行产品结构调整与优化,提升了客户的满意度与品牌效应;同时,随着近年来的多领域并举开发,逐步形成了多元化的细分市场,有效增强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2)优秀的企业文化积淀

公司将企业文化视为增强凝聚力、创造力和核心竞争力的动力源泉。公司在长期的生产经营实践中积淀了丰厚的文化底蕴,继承、培育和发展了具有特色的企业精神、优良传统和作风。在内强素质、外塑形象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公司秉承"团结一心、永不放弃"的企业核心价值观,坚持"执行标准,持续改进"的管理理念及"一点接入,全程服务"的服务理念,并将其充分融入到公司经营决策及员工行为当中,形成了较强的凝聚力、执行力和创新力。

(3)持续完善的管理机制

随着"互联网+"影响的深入,公司借此不断完善管理机制,提升效率。通过销售的数据分析,分析预判客户的需求,与客户建立供应链关系,提高服务的准确度与便捷度;通过生产的数据分析,持续优化工艺流程,完善生产过程的标准化;通过采购与生产的信息联动,降低原材料库存,提高资金利用率,借助信息技术的发展,从各个环节进行优化,提升公司整体管理运营效率。

(4)稳健的财务管理风格

公司一直秉承稳健的财务管理风格,资产负债率处于行业较好水平。目前,我国经济正处于"三期叠加"的特定阶段,经济发展步入新常态,电子信息产业处于转型升级关键期,财务稳健能更有效地应对金融形势的变化和行业发展的调整,为公司的长期平稳发展提供足够的安全保障。

5、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优拓通信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元器件	PCB板销售	2500000	599,646.51	-173,238.43	0.00	-13,867.10	-13,867.10
中环飞朗(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电子元器件	PCB板研发、销售、服务	1300000	998,774.02	329,929.33	1,109,140.95	32,689.15	30,754.68

(2)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三厂项目	30,000	129	11,309	37.70%			
合计	30,000	129	11,309	--	--	--	--

6、对2015年1-9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1-9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业绩亏损

2015年1-9月净利润(万元)	-3,000	至	-2,000
2014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22.4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PCB终端产品市场需求疲软,公司部分客户订单萎缩,产能不能完全释放,预计2015年1-9月将出现一定程度的亏损。上述经营业绩的预计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2015年1-9月经营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7、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8、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9、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10、本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1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公司一贯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保证与投资者沟通渠道的顺畅,树立公司良好的形象。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纸、网站以及公司网站准确、及时地披露了公司应披露的信息,热情接听投资者来电并详细回复,最大限度保证投资者与公司信息交流的顺畅。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曲德福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

股票简称:怡亚通　股票代码:002183　编号:2015-161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怡亚通,证券代码:002183)已于2015年6月1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6月2日至2015年8月19日期间先后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和《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具体内容参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使广大投资能够进一步了解公司重大事项进程,现将事项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筹划的主要事项

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于2015年6月1日向贵所申请公司股票自当日开市起停牌,自停牌之日起至今,公司积极筹划、推进非公事项,并邀请券商和律师进场,共同协商相关事宜。目前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主要模式已经确定,拟向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按照特定价格发行股票,特定对象认购股票的锁定期为3年,募集资金拟投向本公司380平台扩张及直接或间接用于收购某境外上市公司。

二、停牌期间的进展情况

公司停牌期间已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行了认真筹划和充分准备,已进行的相关工作包括:1、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框架要求,提供基础资料,撰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稿,以及编制相关投资概算;2、研究讨论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其他内容,撰写预案初稿;3、起草非公开发行董事会全套文件初稿、律师起草认股协议初稿;4、会计师准备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初稿;5、积极寻求意向投资机构并进行深入交流。

公司本次非公事项计划由公司控股股东、员工持股计划(已联系相关机构制定计划中)和外部投资机构共同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锁定期为三年。因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金额较大,停牌期间,公司多次联合券商对投资者进行推荐,积极寻求有意向的投资机构,并与其进行深入交流,截止目前,公司已收到相关机构的投资意向,并与其中几家投资机构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因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的相关工作较为复杂,公司仍在积极的推进之中,继续与投资机构沟通联络,加紧推进投资者意向的确定工作。

三、后续工作事项

1、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规模较大,本公司仍需进一步落实投资者的认购意向。

2、目前公司正在筹划收购某境外上市公司,该上市公司为世界500强企业,

由于交易标的为境外上市公司,相关收购规模大、范围广、程序复杂,交易方案设计较为复杂,交易金额较大,公司仍需要与相关各方就交易方案进行沟通和探讨。

四、不能复牌的原因

本次收购系境内上市公司收购境外上市公司,涉及两国政府部门及证券监管机构审批,以及交易双方信息披露、资金安排等程序衔接问题,整体交易涉及环节较多,需要公司及中介机构研究确定。本次收购目标上市公司是《财富》杂志评选的"全球最大五百家公司"之一(俗称"世界500强"),本次收购以战略控股或全资收购为目的,预计交易金额巨大,超过本公司净资产额。

暂不披露标的名称是为了遵守并购标的所在国的法律规定及信息披露的要求,同时也是在商业秘密保护和投资者知情权保护之间努力寻求平衡的结果。

公司在停牌后,通过官方的信息披露、互动平台、电话咨询等渠道和广大中小投资者保持及时而有效的良性互动,希望得到投资者的理解和支持;公司在本次事项的筹划过程中,也一直和监管机构有充分的沟通。

鉴于上述重大事项的相关工作仍在开展中,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收购事项顺利进行、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仍需继续停牌,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除上述股票停牌外,公司债券(证券简称:14怡亚债,证券代码:112228)不停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2015-037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5年8月25日接到本公司股东王泉平先生的通知,王泉平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65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63,375,000股的3.98%)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2015年8月24日起至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王泉平先生首次质押股权的相关情况请见本公司于2014年12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股东部分